

证券代码：834377 证券简称：德博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萍乡德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审议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的提示性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2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管网（www.neeq.com.cn）上发布了《萍乡德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审议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导致公告披露信息有误，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前具体内容：

1、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公司尚未披露最近1年年度报告，最近2年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不满足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条件的风险。公司为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连续挂牌满12个月的创新层公司。根据公司已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计算依据）为30,782,546.67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计算依据）分别为17.27%，

符合《上市规则》第 2.1.3 条规定的进入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 2.1.4 条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二、更正后具体内容：

1、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公司尚未披露最近 1 年年度报告，最近 2 年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不满足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条件的风险。公司为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连续挂牌满 12 个月的创新层公司。根据公司已披露的《2022 年度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23,126,099.22 元和 30,782,546.67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15.71%和 17.27%，符合《上市规则》第 2.1.3 条规定的进入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 2.1.4 条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萍乡德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0 日